116年度ESG評鑑指標修正對照表			
編號	116 年度（第二屆）指標	115 年度（第一屆）指標	修正型態
壹、指標新增			
S-24	公司是否定期進行員工績效評核，並揭露其實施情形？	本項新增。	指標新增
			共計 1 項
貳、指標修正			
E-2	公司是否就過去一年溫室氣體範疇一及範疇二年排放量取得第三方確信？ 【若公司非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所定受評年度完成確信之強制對象，而自願取得第三方確信者，則總分另加一分。】	公司是否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範疇一及範疇二年排放量？ 【若過去兩年溫室氣體範疇一及範疇二年排放量取得外部驗證者，則總分另加一分。】	指標修正
E-10	公司是否揭露發行或投資永續發展債券，或發行永續發展票券之情形？	公司是否揭露發行或投資永續發展債券之情形？	指標修正
E-11	公司是否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S2號（IFRS S2），揭露企業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治理情況、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和目標之相關資訊？ 【若公司非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接軌IFRS永續揭露準則藍圖」所定受評年度接軌之強制對象，而自願接軌該準則者，則總分另加一分。】	公司是否參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S2號（IFRS S2）架構，揭露企業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治理情況、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和目標之相關資訊？	指標修正

116年度ESG評鑑指標修正對照表			
編號	116 年度（第二屆）指標	115 年度（第一屆）指標	修正型態
S-3	公司是否評估對社區之風險或機會且採行相應措施，或透過支持地方創生團隊協助社區，並揭露其具體採行措施與實施成效？	公司是否評估對社區之風險或機會且採行相應措施，並揭露其具體採行措施與實施成效？	指標修正
S-4	公司是否投入資源支持國內文化發展、運動發展或社會教育，並揭露支持方式與成果？	公司是否投入資源支持國內文化發展，並揭露支持方式與成果？	指標修正
S-6	公司是否揭露與投資人議合（如法人說明會、親自拜訪、視訊、電話或電子郵件等方式）之情形，及投資人提問與公司回復之重要內容？ 【若揭露受評年度獨立董事參與投資人議合管道及情形，則總分另加一分。】	公司是否揭露與投資人議合（如法人說明會、親自拜訪、視訊、電話或電子郵件等方式）之情形，及投資人提問與公司回復之重要內容？	指標修正
S-7	公司是否揭露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及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訂及監督執行，並說明具體執行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訂及監督執行，並說明設置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指標修正
S-17	公司是否提供友善婚育或家庭照顧之職場環境與措施，並說明實施情形與成效？ 【若公司提供友善婚育相關津貼及敘明其發放情形，且揭露優於勞動法令規定之友善婚育相關假別，則總分另加一分。】	公司是否提供友善婚育或家庭照顧之職場環境與措施，並說明實施情形與成效？	指標修正

116年度ESG評鑑指標修正對照表			
編號	116 年度（第二屆）指標	115 年度（第一屆）指標	修正型態
S-20	公司是否制定職場多元化及推動性別平等政策，並揭露其實施情形？ 【若揭露性別薪資差異情形（如女男平均薪資比、女男薪資中位數比），則總分另加一分。】	公司是否制定職場多元化或推動性別平等政策，並揭露其實施情形？	指標修正
G-4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18日前上傳中文版及英文版年報？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上傳中文版及英文版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18日前上傳中文版及英文版年報？	指標修正
G-10	單一法人組織及其子公司占公司董事會席次是否未達四分之一以上？ 【若公司未有以法人或其代表人擔任董事，則總分另加一分。】	公司是否未有單一法人組織及其子公司占董事會席次達三分之一以上？ 【若公司未有以法人或其代表人擔任董事，則總分另加一分。】	指標修正
			共計 11 項

116年度ESG評鑑指標修正對照表			
編號	116 年度（第二屆）指標	115 年度（第一屆）指標	修正型態
額外加分題	公司是否於公司治理或永續發展領域有優良之表現，或於推動公司治理或永續發展已有具體效益？ 1.公司是否自願參加其他與公司治理或永續相關評鑑系統評核並獲認證？ 2.公司是否獲得永續發展相關標章審查認證，如：綠色證券標章認證等？ 3.其他優良公司治理、永續發展表現或落實社會責任之具體實績，如：公司是否召開實體股東常會並以視訊輔助（視訊輔助股東會）、公司是否採用電子化方式發放股東常會紀念品、公司是否獲頒為環境部民間企業與團體推動綠色採購績優單位、公司是否為提升企業價值較佳實踐公司等？	公司是否於公司治理或永續發展領域有優良之表現，或於推動公司治理或永續發展已有具體效益？ 1.公司是否自願參加其他與公司治理有關評鑑系統評核並獲認證？ 2.公司是否獲得永續發展相關標章審查認證，如：綠色證券標章認證等？ 3.其他優良公司治理、永續發展表現或落實社會責任之具體實績，如：公司是否召開實體股東常會並以視訊輔助（視訊輔助股東會）、公司是否採用電子化方式發放股東常會紀念品、公司是否獲頒為環境部民間企業與團體推動綠色採購績優單位、公司是否為提升企業價值較佳實踐公司等？	額外加分題修正

116年度ESG評鑑指標修正對照表			
編號	116 年度（第二屆）指標	115 年度（第一屆）指標	修正型態
參、指標刪除			
E-13	本項刪除。	公司是否制定並揭露環境管理制度及其執行情形？ 【若導入ISO14001或類似之環境管理系統標準，並經第三方驗證，則總分另加一分。】	指標刪除
S-8	本項刪除（合併至S-7）。	公司是否揭露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明訂具體作法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說明履行情形？	指標刪除
G-2	本項刪除。	公司是否於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	指標刪除
G-16	本項刪除。	公司是否揭露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指標刪除
			共計 4 項
肆、構面調整			
S-25 (原G-29)	公司是否受邀（自行）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並揭露至少兩次完整之會議影音連結資訊，且受評年度首尾兩次法人說明會間隔三個月以上？ 【若每季至少召開一次法人說明會或針對每季營運狀況召開法人說明會者，則總分另加一分。】		構面調整
			共計 1 項